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謝雅婷

電話：7531442

電子信箱：s1442@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105069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函影本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往來銀行合作辦理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作業規定」各1份(電子檔2份)。(376470000A\_1110506945\_ATTACH1.pdf、376470000A\_1110506945\_ATTACH2.pdf)

主旨：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延長申請期限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府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11年12月23日台管財三字第1111691890號函辦理。
- 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持續與上開2家銀行合作辦理本項貸款，並將申辦截止日期延長2年，至113年12月31日止，以繼續照顧參加退撫基金人員。
- 三、檢附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函影本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往來銀行合作辦理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作業規定」各1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本府各處

人事室 收文:111/12/27



1110004898

有附件

電子  
文  
騎

7

副本：本府人事處給與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